

就學貸款還款須知

目 錄

就學貸款 Q&A.....P1

我需要申請延期還款嗎?.....P4

就學貸款 Q&A

Q1. 學生申請就學貸款應該如何還款？

Ans：還款方式有下列六種：

1. 現金繳納：至臺灣銀行任一營業單位臨櫃繳付。
2. 匯款：可至銀行、郵局、信用合作社及農會辦理電匯。
3. 申請臺灣銀行網路銀行，約定轉帳帳號後於網路銀行繳交。
4. 於臺灣銀行開戶，申請授權自動扣繳，於帳戶內存放足夠扣繳之金額，由存款行自動按月扣償。
5. 持臺灣銀行晶片金融卡進入網路 ATM 還款。
6. 憑電子帳單繳納：接獲臺灣銀行就學貸款電子帳單之客戶，於繳款截止日前，得以 ATM 方式轉繳(轉入帳號：帳單銷帳編號)，或印出繳費單後，持單至超商或本行任一營業單位臨櫃繳付。

Q2. 就學貸款之償還期間如何計算？償還方式為何？可否於未到期前陸續或一次償還借款？

Ans：就學貸款之償還期間，係按每一學期借款得有一年償還期間之原則計算；借款人於償還期間，應依年金法按月平均攤還本息。但借款人如出國留學、出國定居或出國就業者，其就學貸款即視為全部到期，至遲應於出國前一日，一次還清本金及其應負擔之利息。除上述償還方式，可提早於未到期前陸續或一次清償。

Q3. 就學貸款之償還期間，應自何日開始起算？

Ans：就學貸款償還期間之起算日，依下列方式定之：

1. 就讀國內學校且非在職專班者，應自簽訂借據當時教育階段學業完成後（如未繼續就學者）滿一年之次日起、或自最後教育階段學業完成後（如繼續在國內就學者）滿一年之次日起開始攤還本息。
2. 因故退學或休學而未繼續就學者，應自休、退學日後滿一年之次日起開始攤還本息。
3. 參加教育實習者，應自實習期滿後滿一年之次日起開始攤還本息。

4. 服義務兵役者，應自服役期滿後滿一年之次日起開始攤還本息。
5. 就讀國內在職專班者，應自簽訂借據當時教育階段學業完成日（如未繼續升學者）之次日起、或自最後教育階段學業完成日（如繼續在國內升學者）之次日起開始攤還本息。*註1：依借據之約定，申貸學生於簽訂借據當時教育階段學業完成後，如繼續在國內就學且繼續向本行借得就學貸款者，本行得於知悉該情形時，主動更新償還期間起算日。*註2：配合現行學制，本行一律將每個教育階段學業完成日預定為6月30日。

Q4. 逾期未還款者，會有什麼不良後果？

Ans：學生逾期未還款者，承貸銀行會對積欠貸款者就貸款金額控訴求償，並將資料送請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建檔，列為金融債信不良往來戶，並開放金融機構查詢；這項紀錄將會影響同學與銀行的往來關係，包括向銀行申請支票、信用卡、房屋貸款或信用貸款等，均將遭到拒絕；同時也會影響同學日後在國、內外之就業或就學機會。

Q5. 何謂就學貸款低所得/低收入戶展延措施？展延方式為何？申辦時應備文件為何？有逾期情事者可否申辦？應親自辦理嗎？

Ans：申請條件為應還款日前一年度平均每月收入未達3萬元（簡稱低所得，前一年度如有就學或服義務兵役之緩繳期間及收入不予列計），或當年度為低/中低收入戶者，即申辦對象限為：(A)低所得(B)低收入戶(C)中低收入戶。一、申請本金展延：本金可緩繳一年，最多以三次為限，緩繳期間之利息由政府負擔。二、已申請三次緩繳貸款本金後，如仍符合本措施之「申請條件」者，得就下列方式擇一申辦：(1) 延長總還款期間為1.5倍，適用對象：(A)低所得(B)低收入戶(C)中低收入戶。(2) 延長總還款期間為2倍，適用對象：(B)低收入戶(C)中低收入戶。(3) 不延長還款期間，僅申請由主管機關固定補貼按年率0.5%計算之利息，適用對象：(A)低所得(B)低收入戶(C)中低收入戶。上述(1)~(3)項申請展延（補貼）期間由主管機關固定補貼按年率0.5%計算之利息，即借款人負擔按就學貸款利率扣減年率0.5%後計算之利息，嗣後並應每年於更新後之償還期起算日之相對日前繳交證明文件，申請繼續補貼一年；未按期繳交證明文件者，該

項利息補貼即告中止。三、申請前述延期清償應備文件：(1) 借款人及連帶保證人之身分證正、影本。(2) 稅捐稽徵機關所開具之借款人償還期間起算日之前一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或借款人戶籍所在地地方政府開具之當年度低/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3) 其他相關證明文件(如畢業證書、退伍證明等)。四、借款人未按期清償致有逾期情形者，如符合規定，應先將逾期期間之已到期本息、違約金償還後，始得依規定申請緩繳貸款本金及利息。五、申辦低所得及低/中低收入戶展延措施，應由借款人邀同連帶保證人親自攜帶相關證件至本行任一營業單位辦理。六、借款人如有消債條例更生、清算等註記或於本行有其他債信不良紀錄者，不得申辦。七、為配合國稅局於5月1日後方能申請「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如借款人於4月30日前申請而無法取得該項證明者，可先向勞工保險局申請歷年之「勞保被保險人投保資料表」，該資料表薪資收入每月平均未達3萬元者，得併其他應附之證明文件，填寫申請書後辦理，俟同年5月底前補送前一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

Q6. 大學畢業後若繼續升學，可繼續申請就學貸款及延後還款嗎？

Ans：學生若繼續就讀國內研究所，仍可申請貸款；若繼續在國內升學或服義務兵役或替代役，請檢具申請書及證明文件向原承辦銀行申請辦理延期償還手續。

Q7. 貸款學生於各階段學業完成後如有異動，應否通知銀行？

Ans：申請本貸款之學生於各階段學業完成後如有異動，應於事實發生時即主動檢附證明文件(註明身分證統一編號、繼續升學現階段之學生證、或服義務兵役或替代役之在營證明、或教師實習證)通知承辦銀行，以延長其償還期限。

我需要申請延期還款嗎？

身分	延修生 (自入學年度起算，大博 學士4年、碩士2年、博 學士4年未畢業者)修習 完或因修習教育學位，需 程、輔系、雙學位，需 繼續留校完成學業。)	教育實習者 (修完教育實習 一年)	研究生 (學生因國內， 考上研究所， 研考研究所， 研考研究所)	需服役之 兵男	復學生	退學 轉校 就讀 生
需備文件 學生證影本 正反面(蓋有 當年學期之 註冊章)乙份	✓		✓ (研究所 學生證影 本)		✓	✓
償還期限 異動通知 書	✓	✓	✓	✓	✓	✓
身份證影 印本(正、 反面)乙份	✓	✓	✓	✓	✓	✓
其他		教師實習證 影本乙份		新兵下 部隊時 所領之 軍人身 份證影 本乙份 (需註 明入伍 日期)		